

阿克苏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分 2022-01-173

采 购 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招标机构：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 0 二二年七月

招标文件

项 目 名 称:阿克苏地区疾控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项目

采 购 人 (公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 周宇轩

电 话: 13709975811

采购代理机构 (公章): 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 张建伟

电 话: 15292348006

联 系 地 址: 阿克苏市凤泉河畔西区 3 号楼 2504 室

2022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4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8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	3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第七章 代理合同	8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阿克苏地区疾控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8月8日16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分2022-01-173

项目名称：阿克苏地区疾控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项目

预算金额：4000000.00元

最高限价：3890000.00元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阿克苏地区疾控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4000000.00元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实验室仪器设备一批，详见采购文件及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培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

办[2007]51号)；

(4)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投标产品为计算机、打印机、空调、照明产品、电视机、电热水器、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大类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必须为国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有效经年检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原件；

(2) 具有近一年(2021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成立不满足一年的提供财务报表；

(3) 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具有有效的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

(4) 提供近六个月完税证明和盖有社保局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缴纳证明中含法人及委托人的社保明细)；

(5) 法定代表人到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人到场的需提供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6)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网上自行打印后加盖公章)；

(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原件；

(8)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原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7月18日至2022年7月22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6:00至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

方式：政采云平台注册报名成功后下载

售价：0 元/份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2 年 8 月 8 日 16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 点：阿克苏药品集散中心办公大楼（温宿县长兴街 15 号）一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招标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
2. 请各投标人随时关注本项目的变更、答疑、澄清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 址：阿克苏市建设路 24 号

项目联系方式：0997-255690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阿克苏市凤泉河畔西区 3 号楼 2504 室

项目联系方式：1529234800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建伟

电 话：1529234800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p>项目名称：阿克苏地区疾控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项目</p> <p>项目编号：分 2022-01-173</p> <p>供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培训。</p>
2	<p>招标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p> <p>地址：阿克苏市建设路 24 号</p> <p>联系人：周宇轩</p> <p>电话：0997-2556906</p>
3	<p>招标代理机构：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地 址：阿克苏市凤泉河畔西区 3 号楼 2504 室</p> <p>联系人：张建伟</p> <p>联系电话：15292348006</p>
4	<p>招标内容：实验室仪器设备一批，详见采购清单。</p>
5	<p>最高限价：3890000.00 元， 大写：叁佰捌拾玖万元整。</p> <p>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标。</p>
6	<p>投标人资格、能力、信誉及其它要求：</p>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p> <p>（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p> <p>（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p> <p>（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p> <p>（4）《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p> <p>（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投标产品为计算机、打印机、空调、照明产品、电视机、电热水器、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大类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必须为国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具有有效经年检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原件；</p> <p>（2）具有近一年（2021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成立不满足一年的提供财务报表；</p>

	<p>(3) 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具有有效的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p> <p>(4) 提供近六个月完税证明和盖有社保局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缴纳证明中含法人及委托人的社保明细）；</p> <p>(5) 法定代表人到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人到场的需提供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p> <p>(6)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网上自行打印后加盖公章）；</p> <p>(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原件；</p> <p>(8)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原件）</p> <p>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p> <p>注：投标人提交的所有证明文件及材料必须清晰、准确、真实。</p>
7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8	投标语言： 中文
9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0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2	<p>评标委员会的组建：</p> <p>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委员会由 5 人及以上单数评审专家组成。</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p>监督单位：阿克苏地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p>
13	<p>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投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是</p> <p style="text-align: right;"><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 人</p>
14	现场踏勘及答疑安排： 各投标人在 2022 年 7 月 26 日 11 点 30 分到阿克苏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本项目场地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获取有关准备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不参与者视为放弃投标资格。（投标人须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15	投标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6	<p>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p> <p>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p>
17	报名要求： 见公告内容。

19	分包（转让）： 不允许。
20	联合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22	<p>投标保证金递交说明：</p> <p>1. 金额：60000.00 元 大写：陆万元整</p> <p>2.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保证金缴存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3. 交纳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克苏南大街支行 账户号码：3014 0215 0910 0074 213</p> <p>4. 保证金缴存截止日期到达时，投标单位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不予认可；</p> <p>5. 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备注投标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p> <p>6. 发生以下情况的，招标方将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取消其以后参与招标方所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p> <p>① 投标截至时间后开标前投标投标人撤回投标的；</p> <p>②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p> <p>③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竞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p> <p>④ 拒绝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p> <p>⑤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p>
23	<p>投标保证金的退付：</p> <p>1.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在成交公告期满（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后 5 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p> <p>2. 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签订合同后携带合同原件到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全额无息退还。</p>
24	<p>《投标文件》递交份数、时间及地点：</p> <p>正本 1 份、副本 3 份、报价一览表 1 份、电子版 3 份（光盘 PDF 格式存储 2 份，U 盘 Word 版格式存储 1 份），所有文件递交不退。</p> <p>特别提示：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完全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8 月 8 日 16 点 30 分（北京时间）</p> <p>(3) 递交地点：阿克苏药品集散中心办公大楼（温宿县长兴街 15 号）一楼</p>

25	<p>开标时间及地点:</p> <p>开标时间: 2022年8月8日16点30分(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 阿克苏药品集散中心办公大楼(温宿县长兴街15号)一楼</p>
26	<p>履约保证金: 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缴纳合同金额7%的履约保证金。</p>
27	<p>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需带证件:</p> <p>本次招投标活动邀请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到场的投标人代表需携带以下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有效经年检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还应携带《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具有近一年(2021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成立不满足一年的提供财务报表; 4. 提供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提供有效的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 5. 提供近六个月完税证明和盖有社保局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缴纳证明中含法人及委托人的社保明细); 6. 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报告(投标人网上自行打印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原件; 8.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原件); <p>(1) 开标时,投标人必须提交上述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1份,未提交或提交不全的视为验资不合格;</p> <p>(2) 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相关证明资料,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同带入开标场地,逾期拒绝接收。</p> <p>(3) ★以上证明材料的公证件 <u>不予</u> 认可。</p>
28	<p>中标结果公告: 成交结果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公告期不少于1个工作日。</p>
29	<p>相关费用: 1. 场地服务费: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需按规定缴纳场地服务费。</p> <p>2. 代理服务费: 中标投标人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p> <p>3. 中标投标人在开标完成后向公证机关交纳公证费。</p>
30	<p>落实政府采购政策:</p> <p>持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给予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p>

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 10%。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 (工程项目为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 (工程项目为 2%~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4%作为其价格分。

一、总则

1. 适用法律、法规

- 1.1. 本招标文件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本招标项目的特点和需要编制的。

2. 资金

- 2.1. 本项目实施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计划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3. 释义

- 3.1. “招标人、买方、甲方”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3.2. 招标代理机构：指为本次招标项目提供招投标服务组织工作的机构，即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3. 投标人：指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并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或者其它组织；
- 3.4.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 3.5. 其他组织：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
- 3.6. 自然人：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或《民法总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中国公民。
- 3.7. 中标人、卖方：指依法确定成交资格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3.8.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 3.9.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系统集成、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 3.10. 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和对招标文件的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偏离。
- 3.11. 实质性条款：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未响应”、“废标”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

性要求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但技术规格参数涉及到评分的情形除外）。未用上述文字规定或符号标注的条款为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即一般条款）。

3.12.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4. ★投标人资格条件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2.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两个以上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政府采购项目同（包段）的投标；

（3）自然人与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4.3. 投标人领取了招标文件并非意味着完全满足了合格投标人的条件，一切均以评标委员会审核的结果为准。

4.4.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授权委托书

5.1.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应持有授权委托书，并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5.2. 自然人参与本项目投标时不得再委托其他自然人进行投标，且持自然人身份证明投标。

5.3. 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出席开标仪式或者直接办理投标相关事宜者无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

6.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组成

7.1. 招标文件共分六章，其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7.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 8.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招标代理机构对其招标公告自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收到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如认为有必要，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否则将视为所有投标人已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并能够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 8.2. 投标截止期前十五（15）天，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予以确认；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回复确认的，将视为默认接受。
- 8.4.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和推迟开标时间。
- 8.5. 投标人投标文件内出现组价、开标阶段报价或投标文件内前后报价出现不一致，使得评审工作无法继续者，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澄清，投标人拒不履行评标委员会澄清要求的将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其他应予修正范围和标准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执行。

三、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编制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由内容如下组成：

报价文件部分：

商务文件部分：

技术文件部分：

10. 编制原则

10.1. 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有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

10.2.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0.3.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0.4. 投标文件的编制及相关参数、证明材料、认证或报告等投标文件组成部分均应为简体中文版或中英文双语版否则在评审时将不予认可。

1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1.1. 投标文件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以 A4 版面统一编制，如需采用 A3 版面编制的需进行折叠以保证统一以 A4 版面递交投标文件纸质版。

11.2. 对于有特定格式要求的，不允许改动其内容，否则，其投标无效。

11.3.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使用简体中文（包括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支持的第三方证明文件，如审计报告、产品说明书、检验报告、评估报告等，均须采用简体中文进行编制或提交）。

11.4. 投标文件应该用计算机打印，并加注页码，用不可拆卸的无线胶装方式整册装订牢固，任何使用塑料夹条、订书针装订或打孔装订的均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1.5.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或自然人直接签字）或其授权委托书在旁边签字、盖章后方为有效；否则其内容将不被认可，

涉及资格认定的未进行签字盖章的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均不予认可，并一同视为无效投标。

11.6. 投标文件商务文件部分与技术文件部分原则上应采用一本进行装订提交；如因文本过厚无法一本装订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封面连续注明“上册”、“下册”或“上册”、“中册”、“下册”。

11.7.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或与《招标文件》要求不符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1.8. 投标人应按包（标）段，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并提交，对于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12.2. 投标人应按投标报价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2.3.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2.4. 投标报价范围及说明：

报价：包括完成采购内容中全部服务等全过程的全部费用。

12.5.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投标产品为计算机、打印机、空调、照明产品、电视机、电热水器、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大类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必须为国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12.6.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给予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10%。

1、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4%作为其价格分。。

12.7. 不符合下列要求的除外：

(1)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要求提供声明函的。

(2) 不符合(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

(3)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要求并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声明函及证明材料的。

(4) 不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

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不予扣除。

(5) 不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5〕68号）的规定的不予扣除。

(6) 不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规定的不予扣除。

(7) 不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投标产品为计算机、打印机、空调、照明产品、电视机、电热水器、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大类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必须为国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的不予扣除。

13. 备选方案

13.1. 备选方案是指在本招标文件已明确的货物（设备）或服务的基本要求，如货物（设备）或服务的用途、用意、服务基本需求等；但投标人应标的货物（设备）或服务分部分项内容优于招标文件基本要求的，不在备选方案之列。

13.2. 本采购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投标。

14.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满足资格条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保证金金额及缴纳方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5.2. 投标人须将汇转凭证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证明其具有投标资格。

15.3. 未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4) 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6. ★投标有效期

- 16.1. 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招标人有足够的完成评审、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6.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招标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盖章

- 17.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规定的数量提交投标文件正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按照实际内容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7.2. 投标文件中要求由投标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负责人，或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的内容必须签字、盖章。
- 17.3. 本招标文件中凡涉及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指法人企业公章或其他组织公章（不得使用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公司部门章、授权（投标）专用章或与投标人主体名称违背的其他印章等代替，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自然人参与本项目投标时相关签名或盖章以自然人投标主体身份证明信息对应姓名进行签字加盖自然人印章为准。
- 17.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

- 18.1. 投标文件正本与所有副本应包装在一起、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电子版光盘及 U 盘密封在一起，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投标文件外封套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确保密封完好。
- 18.2. 密封包装套外部应按照下列要求：

样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盖章）
地 址：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在 2022 年 月 日 时 00 分 00 秒之前不得开启

1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上述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未按本要求 18.1、18.2 条要求密封、标记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规定，不予接收或受理，并视为无效投标。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递交并按招标代理机构要求签字确认，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投标文件的密封”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注明的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和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遵照工作人员的安排有序地进行。

19.2. 超过“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五、开标、评标、定标

20. 开标

(1) 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大会由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参会人员、投标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并检查其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以证明其出席；

(2) 开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投标人确认无误后，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以公开唱价的形式进行公布，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并存档备案。

(3)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 A、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B、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C、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D、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E、多处内容交叉不符的，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 F、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报价和内容，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投标无效。

(5)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1. 评标委员会

为确保评标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 5 人以上单数评审专家组成，专家名单由公证机构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 B、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C、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说明；
- D、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对投标人的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H、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I、配合招标人、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J、配合处理投诉工作；

招标文件及法律规定的其他评标委员会须履行的义务。

22. 评审

22.1.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3. 无效投标的情形

23.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或自然人）或授权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23.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或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人授权委托书等证明文件和资料的，或提供的证件不齐或无效；

23.3.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或提交的投标文件份数不全的；

23.4.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填写的内容不全，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者涂改处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委托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23.5. 《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的；

23.6. 投标总报价超出项目采购预算的。

23.7. 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或不能提供有效缴纳凭证的；

23.8.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或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是虚假的；

23.9. 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3.10. 不能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相应证件原件或提供的原件与投标文件复印件不一致，且存在伪造行为的；

23.1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是可变动价格的，或包含了价格调整要求的，或投标报价中提供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报价且未声明哪个有效的（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23.12. 评审专家中有 2/3 认定投标人投标价格有恶意报价行为的；

23.13.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声明的；

23.14.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的；

23.15.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

的；

23.16.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23.17.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投标；

23.18. 招标文件中已明确无效投标的其他条款。

24. 定标

定标及确定中标人的原则：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即中标人。得分相同的，选择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即中标人。

六、质疑

25. 投标人质疑

25.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本次招标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或招投标过程进行质疑，投标人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所有质疑内容，多次质疑将不予受理。

25.2. 投标人若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下列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1) 关于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在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2) 关于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在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 关于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在中标结果信息发布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5.3.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书原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向质疑投标人签回收执。

25.4.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25.5. 质疑书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或自然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质疑书由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授权委托书（自然人除外）。
- 25.6.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签收回执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的投标人。
- 25.7. 投标人对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七、签订合同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 26.1.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收取标准：投标须知前附表；
- 26.2. 费用缴纳可采用电汇、转支（公户）的方式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 26.3. 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的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发放《中标通知书》，造成其未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六条规定期限签订采购合同的，将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7. 中标通知书

- 27.1. 招标代理机构将电话通知中标人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 27.2. 未按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的中标人，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 27.3.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27.4.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7.5. 中标通知书是中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是合同必不可少的一个组成部分。
- 27.6. 中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资格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执行。

28. 签订合同

- 28.1.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8.2. 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28.3.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8.4.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第二款、第四十九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投标人作为中标人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28.5.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29. 分包履行合同

- 29.1. 如招标文件同意分包，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 29.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30.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合同标的的追加

- 30.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1. 废标条款

- 3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投标人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外，可废标后重新组织采购；也可比照财政部《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 43 条规定，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所有评委（监委）签字认可，书面通知投标人当场改作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32. 履约保证金

32.1. 在接到中标通知书 30 个日历天内，中标的投标人应按合同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2.2. 如果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在中国注册的银行开具。

32.3. 如果中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招标人则有权没收该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并视为其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3. 采购任务取消

33.1.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34. 其他

34.1. 本招标文件如与网上发布的招标公告、更正公告等有差异的部分，以网上发布的为准。

34.2. 投标人成功投标并不意味着其满足投标人资格，具体评判标准以本文件和评标委员会评审为依据。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正文部分

（一）评标方式

1、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为合格的投标人。

2、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所规定的标准和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和有关实施办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能否最大限度的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和评价标准进行评审和比较。

3、综合评分法采取百分制的量化评审；由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据评审标准独立打分。

（二）评标计算规则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基准价=响应招标文件的最低投标报价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附表一

初步评审标准

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意见	
			是	否
资格性审查	1	是否具有有效经年检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是否具有近一年（2021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成立不满足一年的提供财务报表		
	3	是否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具有有效的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		
	4	是否提供近六个月完税证明；		
	5	是否提供近六个月盖有社保局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社保缴纳证明中含法人及委托人的社保明细）		
	6	是否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7	是否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结果；		
	8	是否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原件；		
	9	是否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原件）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单位名称是否与营业执照一致；		
	2	投标范围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是否符合“投标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交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供货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	投标总价未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7	投标保证金缴纳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8	投标有效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9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其它规定要求；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详细评分标准表

总分值：100分				
总分组成		价格	30分	
		商务	3分	
		技术	67分	
序号	类别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1	价格 30分	报价的合理性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p> <p>注：基准价=响应招标文件的最低投标报价</p>	30
2	商务 3分	业绩	<p>投标人近三年（2019年7月至今）以来，具有类似业绩，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3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及供货合同的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3
3		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p>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货物参数要求、技术指标的响应程度，即满足了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各项技术指标得基础分20分，其中带“★”的关键技术参数每有一项正偏离的加1分，最高加15分，每有一条负偏离扣5分，扣完为止；无标识的非关键参数每有一项正偏离的加1分，最高加5分，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2分，直至扣完。（需提供产品说明书、检验报告等相关的支持资料或证明文件）</p>	35
4	技术67分	产品性能及整体配置方案	<p>根据产品综合性能、技术先进性、整体配置方案优且是否有利于长远发展，安装改造调试验收方案是否详细，流程是否清晰合理等进行评审：</p> <p>①产品综合性能优秀、技术先进性强、整体配置方案优且有利于长远发展，安装改造调试验收方案详细，流程清晰合理得5分；</p> <p>②产品综合性能良好、技术先进性较强、整体配置方案良好且较利于长远发展，安装改造调试验收方案详细，流程清晰合理得3分；</p> <p>③产品综合性能差、欠缺技术先进性、整体配置方案较差且不利于长远发展，缺乏安装改造调试验收方案得1分；</p> <p>④未提供或无相关方案，不得分。</p>	5
5		供货与安装	<p>1. 从产品供货安装总体时间及阶段性进度安排评审：</p> <p>①时间规划科学合理、阶段性进度安排切实可行的，得3分；</p> <p>②时间规划基本合理、阶段性进度安排基本可行，但有瑕疵、或存在问题的，得2分；</p> <p>③时间规划不合理、阶段性进度安排混乱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3

		<p>2. 从项目实施组织架构、团队人员配置评审： ①组织架构合理、人员配置充足、技术力量强、产品维护经验丰富的，得 3 分； ②组织架构基本合理、人员配置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技术力量较强，有相关产品维护经验，但有瑕疵或存在问题的，得 2 分； ③组织架构不合理、人员不足、技术力量较弱，相关产品维护经验不足，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3
		<p>3. 从项目实施质量保障措施评审： ①措施完备、切实可行的，得 3 分； ②措施比较完备、基本可行，但有瑕疵或存在问题的，得 2 分； ③措施不完备、难以发挥质量保障作用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3
		<p>4. 从疫情防控方案及措施方面评审： ①方案详实明确、合理可行、针对性强，措施合理可行，得 3 分； ②方案比较全面、清晰、合理，有一定的针对性，措施基本合理可行，但有瑕疵或存在问题的，得 2 分； ③方案粗略，难以指导实践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3
6	备品、备件清单	<p>投标人提供了详细的所供货物组部件、备品、备件清单，且内容详细，备件清单明确，得 3 分；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组部件、备品、备件清单内容不详细，备件清单不明确，得 2 分；无所供货物组部件、备品、备件清单的，得 0 分</p>	3
7	质保期	<p>投标人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免费质保期的基础上，增加一年得 1 分，（最高 3 分）。</p>	3
8	培训方案	<p>供应商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且培训方案完整，培训计划合理、内容充实，保证使用单位工作人员能熟练操作、正常维护的，得 4 分；培训方案基本完整、可实施性和专业性稍差但尚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2 分；培训方案不完整或内容不够充实、专业性和科学性较差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不得分。</p>	4
9	售后服务	<p>1. 投标人有明确售后服务体系，在本地设有技术支持机构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得 2 分，在疆内设有技术服务机构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得 1 分。（需提供房产租赁合同或房产证等证明材料，无此项得 0 分）。 2. 投标人有详细、合理、切合实际的售后服务方案，发生故障响应迅速，保修期外运行与维修成本优惠得 3 分；有较详细、基本合理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发生故障响应比较快，保修期外运行与维修成本合理得 2 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粗略简单，发生故障响应较慢，保修期外运行与维修成本合理得 1 分；不提供完整售后服务方案者不得分。</p>	5

第四章 合同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款”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招标人应付给乙方的款项。

1.3 “人员”系指作为雇员由乙方所雇佣并被分配执行服务或其任何部分的人员。

1.4 “货物”系指由乙方根据合同所实施的工作。

1.6 “招标人”系指与成交人签署服务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即买方。

1.7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人，即卖方。

1.8 “天”系指日历天数。

2. 供货内容

2.1 乙方所有任务执行在不违反且不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投标文件要求，完成招标人的供货任务，满足中标货物指标、数量要求。

2.2 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所要求完成的任务，并达到相应的水平。

2.3 乙方按照招标人要求的时间按时完成项目各项内容并提供相应的服务，达到相应水平。

3. 供货数量、服务地点、时间及人员

3.1 供货数量

序号	采购内容及品名	规格、型号	品牌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3.2 供货地点和时间

3.2.1 乙方为招标人提供的供货时间为____年 月 日到____年 月 日。

供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3.3 指派服务人员：_____（人员配置要求必须满足项目服务要求）。

3.4 乙方指定服务人员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4. 权利和义务

4.1 招标人的权利和义务

4.1.1 招标人有权指派专门人员或者单位对乙方的工作进行全程监督管理。

4.1.2 招标人有权得到符合合同要求的所有货物及配套服务。

4.1.3 招标人应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项目合同下款项。如乙方货物或服务未达到合同要求，招标人有权拒付未达要求部分的款项。

4.1.4 招标人有权要求乙方提供与相关服务内容有关的相关信息

4.1.5 乙方完成所有协议约定内容后，招标人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出具的客观公证的书面用户验收意见。

4.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4.2.1 合作过程中乙方应指派专门的业务负责人负责合作事项的全程沟通及协调工作。

4.2.2 乙方应遵守招标人关于合作事项的各项管理规定，及时报告工作进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应的交货任务。

4.2.3 招标人在工作质量、工作进度、工作内容等方面提出意见及建议，乙方应及时响应并有效改进。

4.2.4 未经招标人批准，乙方不得将在本合同服务内容的任何部分分配或分包给其他任何人或公司。任何未经招标人批准的转包行为均视为违约。

5. 合同总价及支付方式

5.1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5.2 具体付款方式如下：甲乙双方商定

6. 违约责任

6.1.1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招标人有

权拒收，并且乙方须按招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2%的违约金。

6.1.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或提供服务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2%的数额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招标人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6.1.3 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或服务时，到期拒付货物或服务款项的，招标人向乙方赔付本合同总价 2%的违约金。招标人如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2%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6.2 因乙方行为违反法律规定产生引起的民事和刑事责任由乙方承担。

6.3 因乙方行为侵害第三方权益的，责任和 Related 损失由乙方承担。

6.4 乙方违反保密规定，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并需赔偿招标人由此引起的损失。

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7. 知识产权

7.1 本合同实施过程中和实施结果产生所有成果的知识产权属于招标人独有，即招标人拥有独有的完全使用权和所有权。

7.2 乙方应保证在为招标人提供任何产品、服务时，不侵犯任何第三方权益。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与乙方提供的任何产品、服务有关的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独自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8. 保密条款

8.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有责任对招标人提供的各种文件（服务内容、资料、报告）、工作业务信息、中间过程数据、结果数据进行保密，未经招标人书面批准不得提供给任何第三方。如有违反包括故意泄露、管理不善、过失等原因造成的泄露，均视为乙方未执行好保密措施，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此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的终止而免除。

8.2 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对招标人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实施合乎规定（该类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相关的保密法律、法规、规定、通知等）的保密处理措施，并对此负责。

8.3 乙方有义务遵守和配合执行招标人的保密管理规定与保密措施，并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归还招标人提供的全部资料。

9. 服务质量考核条款

9.1 招标人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和相关的项目验收要求对乙方提供的货物进行考核验收。如果乙方没有满足项目服务质量承诺的要求，乙方除应采取补救措施外，招标人有权要求乙方给予一定的赔偿。

9.2 乙方定期向招标人提交书面服务工作总结报告，至少每周一次工作进度简报，直至项目供货及服务完成。

9.3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_（自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成且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因货物质量及安装原因无法正常使用者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包退。

质保期内，如因非人为因素发现产品质量问题供货商应无条件退换。质保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积超过5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乙方承担货物安装完成后因安装不当造成的一切人员伤害、赔偿责任。

五、项目验收：

10. 不可抗力

10.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由双方协商确定后达成书面协议。

10.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5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0.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需要变更时，双方应通过协商在5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合同终止。乙方提交已经完成的成果，并退还未完成部分的合同款项。

11. 合同争议的解决

11.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请招标人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仲裁。

11.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1.3 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和法院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1.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2. 违约解除合同

12.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间或招标人同意延长的期间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服务, 或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招标人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 并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招标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 以谎报事实的方法, 损害招标人的利益的行为。

12.2 在招标人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之后, 招标人在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服务类似的服务时, 乙方应承担招标人购买类似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 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3. 破产终止合同

13.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 招标人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招标人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4. 合同修改

14.1 招标人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 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 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 作为合同的补充, 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5. 通知联络

15.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 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 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回复对方。

15.2 招标人和乙方需各自选派人员作为联络人, 负责双方之间的日常联络工作。任何一方如需更换联络人, 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15.3 招标人同意由招标人的联络人接受乙方提供的合同项下的产品和服务, 乙方同意由乙方的联络人承担本合同所规定的相关义务。

16. 甲乙双方需要约定和明确的其他事项: _____

17. 合同生效及其他

17.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及代理机构签字盖章后生效。

17.2 本合同中所带的附件，具备合同本身同样的法律效力。

17.3 本合同一式六份，其中，招标人叁份，乙方贰份，代理机构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p>招标人（公章）：</p> <p>地址：</p> <p>电 话：</p> <p>传 真：</p> <p>邮 编：</p> <p>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开户行：</p> <p>账号：</p>	<p>乙方（公章）：</p> <p>地址：</p> <p>电话：</p> <p>邮编：</p> <p>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开户行：</p> <p>账号：</p>
---	--

注：本合同格式仅作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

一、需求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需求数量	备注
1	倒置显微镜	1	
2	低温培养箱	5	
3	调压电热板（小型）	1	
4	调压电热板（中型）	2	
5	二氧化碳培养箱	4	
6	孵化器	1	
7	高速冷冻离心机	1	
8	固相微萃取仪	1	
9	恒温金属浴	3	
10	恒温培养箱（54L）	3	
11	恒温培养箱（110L）	3	
12	恒温培养箱(240L)	3	
13	恒温水浴槽	5	
14	火焰-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仪	1	
15	洁净工作台	1	

16	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	1	
17	全自动洗瓶机	2	
18	移动空气灭菌站	2	
19	智能电热板	1	
20	智能厌氧微生物培养系统	1	
21	生物安全柜	4	

二、设备技术参数要求：

1. 倒置显微镜

一、技术参数：

- 1、光学系统：CFI60 无限远独立色差校正光学系统；
- 2、放大倍数：40X—400X；
- 3、目镜筒：宽视野双目观察镜筒，视野 22-25mm，瞳距调整范围：50-75mm；
- 4、目镜：10X 宽视野目镜，视野 22，双目均带屈光度调节环；
- 5、物镜：长工作距离切趾相差物镜 4X、10X、20X、40X
 4X： N. A. 0.1， W. D. 30 mm，
 10X： N. A. 0.25， W. D. 6.2mm
 20X： N. A. 0.40， W. D. 3.1mm
 40X： N. A. 0.55， W. D. W. D. 2.1mm
- 6、聚光器：ELWD 聚光器（数值孔径 0.3，工作距离 75mm），配有与相差物镜一一对应的相差环；
- 7、调焦系统：通过物镜转盘上/下运动，粗调焦行程：37.7mm/圈；微调焦行程：0.2mm/圈；带上限位装置，粗调运行转矩可调
- ★8、照明系统：高冷光白色 LED 透射照明器（环保照明），内置“复眼”透镜，寿命 60000 个小时以上；

★9、物镜转换器：五孔物镜转盘；

10、载物台：机械载物台，配置通用标本夹及 96 孔板夹

二、图像采集系统：

1、分辨率：1200 万像素

2、光谱响应：380-650nm；

3、预览速度：30fps@4000×3000

4、记录格式：拍照格式：JPG、BMP、PNG、TIFF 分辨率：4000×3000, 3840×2160；录像格式：MP4 文件 分辨率：1920×1080@30fps

5、曝光：自动和手动

三、分析软件：

1、文件处理：支持 Tiff, jpg, png, gif, 等常用文件格式；图像，通道和自定义区域之间的拷贝，粘贴；可提前设置荧光染料数据库，保证通道颜色的真实；标注功能（箭头、文字、图形等各种形状）

2、图像处理：图像和通道的对比度，亮度，Gamma 调节；白平衡矫正、自动白平衡、区域白平衡可调；RGB，色调，饱和度调节；图像平滑，锐化，中值滤镜，形态学处理：开放，关闭，扩张，腐蚀；图像缩放，画布尺寸缩放，图像旋转或翻转；支持 Timelapse 拍摄时，支持 AF；

3、测量功能：手动测量，交互式测量；提供测量框（具备体视学功能）和测量挡板，来限制测量范围；自定义过滤器，可对测量结果进行预设过滤；自动分类器，有学习功能；各种测量网格，网格单位宽度可调，方便进行粗略测量；对测量结果进行开放/关闭/扩张/腐蚀/骨架化等操作，多种编辑工具；区域测量功能；动态测量功能，Ratio 测量功能；

四、配置

主机 1 台

品牌电脑 1 台

成像系统 1 台

软件 1 套

五、维修售后

- ★1、质保 2 年。

2. 低温培养箱

一、技术参数:

- 1、容积： ≥ 110 L；
- 2、外形尺寸(宽×深×高) $\leq 820 \times 730 \times 1185$ mm
- 3、内部尺寸(宽×深×高)： $\geq 600 \times 399 \times 480$ mm
- 4、标配搁板数：2；搁板装载重量：30 kg
- 5、Solaris™ 预加热腔技术，进入培养箱的空气先流经夹层的加热单元加热后再进入培养箱，增加温度均匀性。
- 6、四面气套加热技术全面提升加热稳定性和温度均一性。
- 7、温度范围： $0^{\circ}\text{C} \sim 100^{\circ}\text{C}$
- ★8、温度均一性(依据 DIN12880 标准)： $37^{\circ}\text{C} @ \leq \pm 0.3^{\circ}\text{C}$ ；
- ★9、温度精确性(依据 DIN12880 标准)： $37^{\circ}\text{C} @ \leq \pm 0.3^{\circ}\text{C}$ ；
- 10、腔体内加热单元隔离式设计保证安全使用。
- ★11、VentiFlow™ 气流循环系统，强制对流设计提高升温 and 干燥速度，改善温度均一性和减少温度波动。
- ★12、德国 EBM 公司风扇，无需添加润滑剂、免维护，空气循环均匀。风扇速度和气体交换速度可调。
- 13、箱体反向通风设计，热空气远离使用者操作面，防止外门开启时操作者受到热气流冲击及对腔体温度的影响。
- 14、多层隔离腔体和空气预加热腔设计，减少实验室热量负荷、运行能量消耗和日常运行支出。
- 15、SmartSense™ 微电脑 PID 控制技术
- 16、工业级精密铂金温度传感器，PID 控制确保快速升温，防止冲温和达到设定温度后腔体内温度的稳定性。
- ★17、控制器可以设定 5 段温控程序 10 个或 50 段温控程序 1 个。程序可以

自动执行循环或在特点步段运行前用户确认执行。

18、标配 RS485 数据输出接口

19、多重机械过温保护装置设计，独立于微电脑程控系统。

20、所有电子原器件均通过 UL 认证，电子电路保护符合 UL 相关要求。

★21、箱体外表面为 304 不锈钢，易清洁消毒。

22、易于清洁，一体式不锈钢内胆，四周大圆弧角过渡，无接缝设计，冲压成形的整体式搁板槽，减少腔体内金属配件，易于清洁。

二、维修售后

★1、质保 2 年。

3. 调压电热板（小型）

一、设备要求：

1、结构：金属框架，防腐蚀喷涂，进口陶瓷纤维保温材料，高铝组合发热板。

2、特点：操作灵活方便、升温快，梯度控温，峰值温度 500℃。安全可靠，绝缘保护，不露丝，无明火，无火灾隐患。可直接使用也可与碳化硅板结合使用，使温度的均匀性、防腐蚀性都达到更好的效果。

二、技术参数：

1. 加热输出功率：1800W

2. 加热温度范围：室温-500℃

3. 温度控制：调压

4. 加热板材质：高铝瓷（耐腐蚀、耐高温）

5. 加热区：200*200（mm）

6. 电压：220V

7. 炉体规格：285×355×110，控制盒规格：220×280×150

8. 净重：11kg

三、售后维修：

★1、质保 2 年。

4. 调压电热板(中型)

一、设备要求:

- 1、金属框架，防腐蚀喷涂，进口陶瓷纤维保温材料，高铝组合发热板。
- 2、操作灵活方便、升温快，梯度控温，峰值温度 500℃。安全可靠，绝缘保护，不露丝，无明火，无火灾隐患。可直接使用也可与碳化硅板结合使用，使温度的均匀性、防腐蚀性都达到更好的效果。

二、技术参数:

1. 加热输出功率：3300W
2. 加热温度范围：室温-500℃
3. 温度控制：调压
4. 加热板材质：高铝瓷（耐腐蚀、耐高温）
5. 加热区：300*400（mm）
6. 电压：220V
7. 炉体规格：470×435×110，控制盒规格：220×280×150（mm）
8. 净重：22kg

三、售后维修:

- ★1、质保 2 年。

5. 二氧化碳培养箱

一、技术参数:

- 1、容积≥170L;
- 2、加热方式：直热气套式；具备一键高温灭菌功能；
- ★3、灭菌方式：90℃高温湿热灭菌，利用饱和高温蒸汽循环实现对细菌孢子更好的灭活效果；
- 4、显示：可显示温度设置值、CO₂ 浓度设置值、温度实际值、CO₂ 浓度实际值，便于操作者观察；中、英文显示界面可根据使用习惯进行任意切换。
- 5、腔室内循环风机强制空气对流，6 面加热模式，6 个加热单元，保证温度

均一性，温度均一性 $<\pm 0.3^{\circ}\text{C}$ 。

6、温度控制范围($^{\circ}\text{C}$)：环境温度 $+3\sim 55^{\circ}\text{C}$ ；温度控制精度($^{\circ}\text{C}$)： $<\pm 0.1^{\circ}\text{C}$ 。

7、CO₂ 控制范围：0~20%，CO₂ 控制精度： $\pm 0.1\%$ 。

8、温度/浓度值恢复：开门 1min 后，37 $^{\circ}\text{C}$ 温度恢复时间 (min)： $\leq 6\text{min}$ ，5%浓度时 CO₂ 恢复时间： $\leq 6\text{min}$ 。

★9、二氧化碳传感器：IR 单光束双波长型，一个波长测量，一个波长作为参考确保 CO₂ 浓度值自校准。

10、在线滤器：进入培养箱内的气体需经过 0.2 μm 在线过滤器，消除输入气体中的污染物和杂质；在线滤器数量：1 个。

★11、箱内循环滤器：配备 ULPA 超高效空气滤器，对 0.12 微米颗粒，截留效率 $\geq 99.999\%$ ；ULPA 超高效滤器需安装在箱内，灭菌时无需取出，高温灭菌时滤器接受高温消杀，确保空气洁净度达到 ISO 5 级洁净度水平以上。

12、报警功能：具有温度超限、CO₂ 浓度超限、开门超时及 CO₂ 钢瓶耗竭报警提示功能；

13、安全保护：灭菌操作步骤提醒和安全提示，无须担心误操作带来风险；ULPA 滤器更换提示，避免过滤器寿命中止或功能缺失造成的影响。

14、结构设计：一体式不锈钢内胆，光滑内壁，大圆弧角设计，清洁无死角；标准搁板数量：4 块，可根据需要选配增加隔板数。

15、增湿装置：水盘式加湿方式，水盘可取出，方便实现换水及灭菌消毒，预防水垢形成。

★16、内、外门可根据实验室场地需要现场更改实现左侧开或右侧开。

★17、外部防污染：箱体外部银离子抑菌漆面，有效抑制细菌、微生物在柜面滋生，预防交叉污染细胞。

18、数据记录与追溯：智能化数据记录功能，培养箱温度、CO₂ 浓度关键数据可以在 LCD 显示屏上直接调取查看，并可以长期储存。

19、标配 RS485 数据输出端口，可升级软件进行远程电脑监控，数据记录，编程设置等，实现一台电脑中央监控多台设备。

20、注册证备查；

21、配置：ULPA 滤器、增湿水盘、IR 传感器、叠放连接卡扣、出厂检测报告。

二、维修售后

★1、质保 2 年。

6. 孵化器

一、用途：

流感病毒鸡胚接种法是流感病毒分离、定型和疫苗研制中极其重要的方法。鸡胚孵化器能对鸡蛋进行孵化培养，从而提供良好的鸡胚以便运用流感病毒鸡胚接种法来进行流感病毒分离、定型和疫苗研制的实验研究。

二、技术参数：

★2.1 容量：84 枚鸡蛋（2 层托盘，每层托盘 42 枚鸡蛋）

2.2 微处理器集成控制温度、湿度、翻转、降温

★2.3 控温范围：20℃—40℃，控温精度：0.1℃

2.4 高质量的过温保护器，避免在温度调节失灵的情况下保证动物的安全

★2.5 湿度范围 40%—99%，自动湿度控制器

★2.6 带有滚轴的孵化盘，可适合任意大小的蛋

★2.7 可通过旋转计时器控制旋转的频率和时间

★2.8 可通过降温计时器控制降温间隔和时间

2.9 精密调节温度的空气循环系统

2.10 避免频繁维修保养的绝缘发动机

2.11 尺寸：长×宽×高 66×47×45cm

2.12 最大功率：420W

2.13 重量：28KG

三、仪器配置

3.1 主机

3.2 两层托盘，每层可容纳 42 枚鸡蛋

3.3 每层托盘配 8 根滚轴

3.4 毛细管温度计

四、维修售后：

★4.1 质保 2 年。

7. 高速冷冻离心机

一、用途：

主要用于 DNA、蛋白等生物活性物质离心分离

二、技术参数：

2. 采用终生免维护、高扭矩、无碳刷变频式马达

★3. 可调速控制系统：10 种加速，10 种减速选项可供选择

4. 采用马达驱动式安全门锁，安全可靠

5. 转子不平衡检测系统：转子检测到重量不平衡时，机器将自动停止运行

6. 变频微控制器能自动检测速度并对速度进行微调和控制，确保速度稳定

7. 超速和过热保护系统：当速度和温度超出安全限后，离心机停止运行并报警

★8. 大 LCD 屏，能清晰地显示运行状况，包括转子型号、离心力、速度、温度和时间等；大选扭设计，使用更便捷

9. 离心机腔室的侧面板和底板采用一次性冲压成型技术，由一块钢板构成。光滑无死角，易清洁，并能有效减少污染物附着。

★10. 外表面喷涂抗菌涂层，在 24 小时内消除柜体表面 99.9% 的滋生细菌。确保更健康、更安全、更洁净的实验室环境。

11. 运转模式：瞬时离心、持续离心和定时离心可供选择

12. 快速预冷功能：温度从室温降到 4℃，耗时不超过 10min

13. 最大离心力：≥24300xg

★14. 最大转速：≥16000rpm

★15. 最大容量：≥6*250ml

16. 可选转头数量：≥12 个

17. 转速范围：200-16000rpm
18. 工作板转头，可离心各种微孔板、深孔板、PCR板、细胞培养板等
- ★19. 温度控制范围：-20℃—40℃
- ★20. 程序存储容量：≥99个
21. 时间设定：0-99h59min（10秒-59分/以10秒为增量；1小时-99小时59分/以1分钟为增量）
22. 符合国际CE安全标准及ISO9001质量认证
23. 机器盖中心含有玻璃观察孔，便于离心机的转速校准
24. 额定功率≥780W
25. 噪音：<55dB
26. 铝制转子，耐化学腐蚀
27. 转子和适配器可高温、高压灭菌(20min, 121 ° C)

三、仪器配置：

★28. 配置

- a) 主机 1 台
- b) 水平转子 4 x 250ml 1 个（转速≥4,500 rpm；相对离心力≥3,780 x g），适配器 100ml 适配器，4 个
- c) 角转子 6 x 50ml 1 个（转速≥13,000 rpm；相对离心力≥15,870 x g）
- d) 角转子 30 x 15ml 1 个（转速≥4,500 rpm；相对离心力≥2,800 x g）

四、维修售后

- ★29 质保期 2 年。

8. 固相微萃取仪

1、技术参数

1、采用金属砂浴替代水浴或油浴实现包裹式加热，传热效率高，传热稳定，同时避免油/水沾壁和水汽对实验的影响，延长萃取纤维头使用寿命。

★2、数字控温，最高加热温度可达 340℃。

3、最大转速可达 1500rpm。

★4、配备 500mL 金属砂模块和 3mm 金属砂。

★5、高清晰 LCD 显示屏同时显示实际温度和转速。

6、当盘面温度超过 420℃时，自动停止加热。

7、停止加热后当盘面温度超过 50℃时，在关机状态下（不拔电源），会进行盘面温度过热提醒。

8、可外接温度传感器 PT1000，精确控制样品温度，控温精度达±0.2℃。

9、具备远程操控功能，可连接电脑，传输数据。

二、配置要求

1、手动固相微萃取仪主机 1台

2、固相微萃取自动手柄 1根

3、固相微萃取探针 1盒

4、60ml 样品瓶 100个

三、维修售后

★1、质保 2 年。

9. 恒温金属浴

一、用途：

高温型干式恒温器采用微电脑控制，利用高纯度铝材料作为导热介质，以代替传统的水浴装置。具有使用方便、控温范围大、精度高等特点。可广泛应用于样品的保存和反应、DNA 扩增和电泳的预变性、血清凝固等各类生化样品恒温孵育流程。

二、产品要求：

1. 实时显温度值显示、倒计时显示。

2. 便捷的模块更换，便于清洁、消毒。

3. 自动故障检测及报警功能。

4. 内置超温保护装置；

5. 自带温度偏差校准功能;
6. 使用环境温度: 5℃-30℃
7. 相对湿度: ≤70%
8. 使用电源: AC220V~50-60Hz

三、技术参数:

- 控温范围: 室温+5C -160C
- 控温精度: ±0.5℃ (@40℃)
- 控温精度: ±1℃ (@120℃)
- 温度均匀性: ±0.5℃
- 显示精度: 0.1℃
- 定时范围: 1-99h59min/∞
- 升温时间: ≤15 分钟 (25℃至 160℃)
- 模块数量: 2
- 最大功率: 500W
- 电压规格: 220V 50/60Hz
- 尺 寸: 260*220*100 mm
- 重 量: 5.5kg

四、维修售后

- ★1、质保2年。

10. 恒温培养箱参数

一、技术参数:

- 1、容积: ≥54 L;
- 2、外形尺寸(宽×深×高)≤550 x 530x 615 mm
- 3、内部尺寸(宽×深×高): ≥ 400x 3350x 400 mm
- 4、标配搁板数: 2, 最多隔板数≥5; 搁板装载重量: 30 kg
- 5、预加热腔技术, 进入培养箱的空气先流经夹层的加热单元加热后再进入培养箱, 增加温度均匀性。

6、四面气套加热技术全面提升加热稳定性和温度均一性。

7、温度范围：室温+7.5℃~100℃

★8、温度均一性(依据 DIN12880 标准)：37℃@ $\leq \pm 0.3^{\circ}\text{C}$ ；

★9、温度精确性(依据 DIN12880 标准)：37℃@ $\leq \pm 0.3^{\circ}\text{C}$ ；

10、腔体内加热单元隔离式设计保证安全使用。

★11、气流循环系统，强制对流设计提高升温 and 干燥速度，改善温度均一性和减少温度波动。

★12、德国 EBM 公司风扇，无需添加润滑剂、免维护，空气循环均匀。风扇速度和气体交换速度可调。

13、箱体反向通风设计，热空气远离使用者操作面，防止外门开启时操作者受到热气流冲击及对腔体温度的影响。

14、多层隔离腔体和空气预加热腔设计，减少实验室热量负荷、运行能量消耗和日常运行支出。

15、微电脑 PID 控制技术

16、工业级精密铂金温度传感器，PID 控制确保快速升温，防止冲温和达到设定温度后腔体内温度的稳定性。

★17、控制器可以设定 5 段温控程序 10 个或 50 段温控程序 1 个。程序可以自动执行循环或在特点步段运行前用户确认执行。

18、标配 RS485 数据输出接口

19、多重机械过温保护装置设计，独立于微电脑程控系统。

20、所有电子原器件均通过 UL 认证，电子电路保护符合 UL 相关要求。

★21、箱体外壳为 304 不锈钢，易于清洁消毒。

22、易于清洁，一体式不锈钢内胆，四周大圆弧角过渡，无接缝设计，冲压成形的整体式搁板槽，减少腔体内金属配件，易于清洁。

二、维修售后

★1、质保 2 年。

11. 恒温培养箱参数

一、技术参数:

- 1、容积: ≥ 110 L;
- 2、外形尺寸(宽 \times 深 \times 高) $\leq 710 \times 587 \times 785$ mm
- 3、内部尺寸(宽 \times 深 \times 高): $\geq 560 \times 400 \times 490$ mm
- 4、标配搁板数: 2; 搁板装载重量: 30 kg
- 5、预加热腔技术, 进入培养箱的空气先流经夹层的加热单元加热后再进入培养箱, 增加温度均匀性。
- 6、四面气套加热技术全面提升加热稳定性和温度均一性。
- 7、温度范围: 室温+7.5 $^{\circ}\text{C}$ ~100 $^{\circ}\text{C}$
- ★8、温度均一性(依据 DIN12880 标准): 37 $^{\circ}\text{C}$ @ $\leq \pm 0.3^{\circ}\text{C}$;
- ★9、温度精确性(依据 DIN12880 标准): 37 $^{\circ}\text{C}$ @ $\leq \pm 0.3^{\circ}\text{C}$;
- 10、腔体内加热单元隔离式设计保证安全使用。
- ★11、气流循环系统, 强制对流设计提高升温 and 干燥速度, 改善温度均一性和减少温度波动。
- ★12、德国 EBM 公司风扇, 无需添加润滑剂、免维护, 空气循环均匀。风扇速度和气体交换速度可调。
- 13、箱体反向通风设计, 热空气远离使用者操作面, 防止外门开启时操作者受到热气流冲击及对腔体温度的影响。
- 14、多层隔离腔体和空气预加热腔设计, 减少实验室热量负荷、运行能量消耗和日常运行支出。
- 15、微电脑 PID 控制技术
- 16、工业级精密铂金温度传感器, PID 控制确保快速升温, 防止冲温和达到设定温度后腔体内温度的稳定性。
- ★17、控制器可以设定 5 段温控程序 10 个或 50 段温控程序 1 个。程序可以自动执行循环或在特点步段运行前用户确认执行。
- 18、标配 RS485 数据输出接口
- 19、多重机械过温保护装置设计, 独立于微电脑程控系统。

20、所有电子原器件均通过 UL 认证，电子电路保护符合 UL 相关要求。

★21、箱体外壳为 304 不锈钢，易于清洁消毒。

22、易于清洁，一体式不锈钢内胆，四周大圆弧角过渡，无接缝设计，冲压成形的整体式搁板槽，减少腔体内金属配件，易于清洁。

二、 维修售后

★1、质保 2 年。

12. 恒温培养箱参数

一、技术参数：

1、容积： ≥ 240 L；

2、外形尺寸(宽×深×高) $\leq 800 \times 830 \times 1030$ mm

3、内部尺寸(宽×深×高)： $\geq 645 \times 525 \times 700$ mm

4、标配搁板数：2, 最多隔板数 ≥ 9 ；搁板装载重量：30 kg

★5、预加热腔技术，进入培养箱的空气先流经夹层的加热单元加热后再进入培养箱，增加温度均匀性。

6、四面气套加热技术全面提升加热稳定性和温度均一性。

7、温度范围：室温+7.5℃~100℃

★8、温度均一性(依据 DIN12880 标准)：37℃@ $\leq \pm 0.4$ ℃；

★9、温度精确性(依据 DIN12880 标准)：37℃@ $\leq \pm 0.3$ ℃；

10、腔体内加热单元隔离式设计保证安全使用。

★11、气流循环系统，强制对流设计提高升温 and 干燥速度，改善温度均一性和减少温度波动。

★12、德国 EBM 公司风扇，无需添加润滑剂、免维护，空气循环均匀。风扇速度和气体交换速度可调。

13、箱体反向通风设计，热空气远离使用者操作面，防止外门开启时操作者受到热气流冲击及对腔体温度的影响。

14、多层隔离腔体和空气预加热腔设计，减少实验室热量负荷、运行能量消耗和日常运行支出。

15、微电脑 PID 控制技术

16、工业级精密铂金温度传感器，PID 控制确保快速升温，防止冲温和达到设定温度后腔体内温度的稳定性。

★17、控制器可以设定 5 段温控程序 10 个或 50 段温控程序 1 个。程序可以自动执行循环或在特点步段运行前用户确认执行。

18、标配 RS485 数据输出接口

19、多重机械过温保护装置设计，独立于微电脑程控系统。

20、所有电子原器件均通过 UL 认证，电子电路保护符合 UL 相关要求。

★21、箱体外表面为 S304 不锈钢，方便清洁验证。

22、易于清洁，一体式不锈钢内胆，四周大圆弧角过渡，无接缝设计，冲压成形的整体式搁板槽，减少腔体内金属配件，易于清洁。

二、维修售后

★1、质保 2 年。

13. 恒温水浴槽

一、用途：

恒温水浴槽是一款温度可控的恒温水浴槽实验仪器，主要适用作生物、生化、细胞、菌种等各种液态、固态化合物的培养。

二、产品要求：

1. 简单易用的人机操作界面，实时显示全部运行信息和设置信息，方便用户观察设备运行状态。

2. 采用微电脑程序 PID 自动控温，控温均匀，控温精度高。

3. 采用一次性冲压成型的不锈钢锅内胆，配合独特密封结构，杜绝漏水。

4. 水槽侧置独立排水口，可轻松清洗内胆后排尽污水。

5. 内置独特的 PT 瞬时超温报警系统，相比水位传感器更灵敏，更稳定。

6. 内置软件超温保护装置，使用更可靠。

7. 梯形透明盖，可有效加快升温速度，并减少长时间恒温需要频繁加水的问题。

三、技术参数:

温度设置范围: 0℃ -100℃

控温范围: 室温+5℃ -100℃

时间设置: 1min-99h59min/∞

控温精度: $\leq \pm 0.3^{\circ}\text{C}$ (@37℃)

显示精度: 0.1℃

温度均匀性: $\leq \pm 0.3^{\circ}\text{C}$ (@37℃)

升温时间: ≤ 30 分钟 (25℃至 100℃)

容量: 5L

工作空间: 263x120x115mm

最大功率 900W

电压规格: 220V 50/60Hz

熔断器: 250V 3A $\Phi 5 \times 20$

尺寸: 225x256x304mm

重量: 5.1kg

四、维修售后

★1、质保 2 年。

14. 火焰-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仪

1、仪器用途

火焰-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仪, 能够进行常量和痕量无机元素的分析测定。

2、仪器主要配置要求

★2.1 主机 : 一套, 包括独立的火焰和石墨炉部分, 能够同时进行火焰和石墨炉测定, 有各自的进样系统、原子化系统、分光系统和检测系统, 由一套基础软件即可同时控制火焰和石墨炉;

2.2 计算机 : 一台;

2.3 打印机 : 一台;

2.4 空气压缩机 : 一台;

2.5 冷却循环水 : 一台;

2.6 空心阴极灯 8 只;

2.7 进口石墨管 20 只。

3、技术参数要求

3.1 光学系统

★3.1.1 窄光束设计, 无透镜全反射的光学系统完全密封, 光学部件采用石英涂层;

3.1.2 采用旋转光束合成器 (RBC), 能够实现最大限度的光通量;

3.1.3 全铸铝光学底座, 特殊的防震设计, 保证仪器的坚固可靠和极佳的稳定性;

3.1.4 采用 Czerny-Turner 单色器, 低杂散光, 拓宽了线性范围, 并降低检出限;

3.1.5 波长范围: 185~900nm。计算机控制: 自动选择波长;

3.1.6 波长扫描速度: 2000nm/min;

3.1.7 自动狭缝切换, 0.2、0.5、1.0nm 及高低档;

★3.1.8 ≥ 8 灯座, 旋转镜面, 自动快速选择元素灯;

★3.1.9 火焰和石墨炉部分具有独立的光学平台和检测系统, 能同时使用火焰与石墨炉系统。

★3.2 火焰部分: 多元素快速顺序扫描, 即使采用单元素灯也能完成一次进样完成多个元素的测定。

3.2.1 雾化及安全系统:

★ 3.2.1.1 雾化系统由氟塑料制成, 能够耐强酸和有机溶剂; 雾化器溶液提升量可调节, 便于优化方法;

3.2.1.2 燃烧头为 Incoloy 合金制造, 基座附 Teflon 防腐蚀屏蔽膜, 耐腐蚀, 不发脆; 燃烧头防堵效果好, 能适合高盐样品分析;

3.2.1.3 撞击球: 玻璃撞击球, 也可选配耐氢氟酸的撞击球, 撞击球前后位置外部可调;

3.2.1.4 双头扰流器: 置于雾化室内的扰流器可以更好的适用于高盐样品的测定,

提高测定的准确度和精密度；

3.2.1.5 安全联锁监控：燃烧头类型、位置、液阱位置、压力释放塞、火焰屏蔽罩、火焰工作情况、电源、气体压力,多个防紫外辐射和废气排放系统给予操作人员完全的保护；

★3.2.1.6 具有快速分析速度的能力：2分钟内能准确分析样品中10个不同被测元素含量；

3.2.1.7 具有内标校正功能：确保测定结果更准确；

★3.2.1.8 4只元素灯能实现同时预热功能。

3.2.2 检测器及背景校正

3.2.2.1 宽范围光电倍增管，可获最大的信噪比；

3.2.2.2 高强度氘灯背景校正，可校正到2.5Abs的背景，响应时间为2ms，准确校正实际背景；带有自动衰减的调节功能；

★3.2.2.3 5ppm铜吸光度值大于0.8Abs，精密度RSD小于0.5%。

3.3 石墨炉部分：石墨炉温度控制准确、石墨炉塞曼磁场多级可调

3.3.1 石墨炉系统：

★3.3.1.1 稳定温度区域控制技术：40-3000℃可进行程序升温，最大升温速度为2000℃/s；

3.3.1.2 独立的两路内外气保护设计，延长石墨管寿命，铜的典型操作次数可达5000次；

★3.3.1.3 石墨炉采用动态温度反馈系统（CTZ），控温精确使得石墨炉的精密度高、记忆效应低；

3.3.1.4 具有专利的多点曲线拟合法模拟背景吸收曲线，而非一般的线性内插法，能够实现更准确描绘出背景信号的真实峰形塞曼背景校正；

★3.3.1.5 纵向加热或者横向加热，交流塞曼扣背景技术；塞曼扣背景响应小于6ms；实时监测背景信号，结果更可靠；

★3.3.1.6 石墨炉塞曼磁场强度0.1~0.7特斯拉多级可调。计算机控制的塞曼磁场强度：可优化背景校正效果，增强灵敏度降低干扰。特别是可根据不同的元素

和基体介质，能够采用最佳的磁场强度，减少塞曼背景校正时可能出现的下弯现象；

3.3.1.7 塞曼背景校正可满足 185~900nm 全波长范围高达 2.5Abs 的背景吸收；

3.3.1.8 特征质量：Cd<0.2pg；

★3.3.1.9 仪器内连锁装置：主电源功率、磁场联接、磁场温度；

3.3.1.10 外部内连锁装置：石墨炉内、外气气压监控，冷却水压力和温度，石墨管状态。

3.3.2 石墨自动进样器：

3.3.2.1 自动进样器，能克服自动进样器易产生气泡的问题；

★3.3.2.2 具有石墨炉彩色摄像系统，实时检测石墨管内状况，使自动进样器位置的调整更简单；并且可以确定方法开发中的个步骤的温度是否合适；

3.3.2.3 放置 50 个 2ml 样品瓶和 5 个 25ml 样品瓶；

3.3.2.4 样品进样体积：1-70ul；

3.3.2.5 可由同一个母液自动配置多达 10 个浓度的溶液或标准曲线；

3.3.2.6 可自动添加 3 种基体改进剂，预进样/后进样或与样品一起进样。具有自动减少超标样品进样体积功能；

3.3.2.7 为了增加灵敏度可多次进样 99 次，对于快速分析，可进行“热进样”，进样速度和温度在 40~200 °C 范围内编程；

★3.3.2.8 样品进样重现性：RSD <1.5%；

3.3.2.9 自动进样器能适用于：水、乙醇、甲醇、丙酮等多种溶剂。

3.4 控制软件：

3.4.1 全中文操作软件，采用获奖的“工作表格”概念；提供中文在线帮助系统、维护视频和中文操作手册；

3.4.2 火焰在线内标校正技术可以校正由于物理干扰、样品制备误差和长期使用的仪器漂移等所造成的偏差，提高结果的准确度和精密度；

3.4.3 石墨炉自动优化参数程序，使石墨炉方法开发更加简易；

★3.4.4 石墨炉摄像系统，实时监测石墨管中的情况，及时采用适当的石墨炉条

件。

4、仪器性能指标要求

4.1 火焰灵敏度：5ppm Cu \geq 0.9Abs；

4.2 石墨炉特征质量：Cd 0.2pg。

5.维修售后

★质保2年。

15. 洁净工作台

一、技术参数

- 1.1 外部尺寸:1460mm \times 620mm \times 1850mm;
- 1.2 内部尺寸:1335mm \times 530mm \times 650mm;
- 1.3 过滤器尺寸: 1300mm \times 450mm \times 69mm;
- 1.4 额定功率: 750 W;
- 1.5 气流流速: 0.30~0.45m/s;
- 1.6 紫外灯功率: 40W;
- 1.7 LED 日光灯功率: 16W;
- 1.8 前窗玻璃最大开口高度: 400mm;
- 1.9 前窗玻璃开口安全操作高度: 200-350mm;
- 1.10 噪音 \leq 65dB(A);
- 1.11 风机转速:2460 RPM, 流量: 750 m³/h, 功率 90W;
- 1.12 产品安全性: 菌落数 \leq 0.5CFU/30min;
- 1.13 照明: \geq 300lx;
- 1.14 毛重: 231KG;
- 1.15 木包装外尺寸: 1640mm \times 900mm \times 1350mm;

二、设备要求

- 2.1 洁净台分类: 垂直层流、单面操作;

2.2 过滤效率:过滤器均采用无隔板高效过滤器,对直径 $0.3\ \mu\text{m}$ 颗粒过滤效率为 99.999%;

2.3 具有预过滤器,能够有效拦截大的颗粒物及杂质,有效延长高效过滤器的使用寿命;

2.4 工作区台面选用优质 304 不锈钢材质,美观、易清理、耐腐蚀;

2.5 箱体采用优质冷轧钢板静电喷涂,美观、稳定性好;

★2.6 控制面板采用轻触式开关,按键由风机键、照明键、紫外键、电源键、插座键、风量减小键、风量增大键组成,易于操作;显示屏显示内容有:风机的风速、显示时间、紫外灯的工作时间、过滤器的工作时间;

2.7 洁净台前视窗是采用 5mm 厚钢化玻璃的手动视窗,玻璃门-配重结构,上下开启灵活方便,行程范围内任意高度悬停;

★2.8 紫外灯与风机、日光灯互锁功能,即当风机、日光灯工作时,紫外灯无法开启,保护操作人员;

★2.9 具有紫外灯、风机预约定时功能;

★2.10 具有压力单位转换功能,进行 PA 和 m/s 之间的单位切换;

2.11 紫外灯延时 5S 开启,保护操作人员安全;

★2.12 设置前窗开口安全高度,在低于或高于安全高度时报警,保证设备使用时性能稳定;

★2.13 福马脚轮设计,方便柜体移动与固定。

★2.14 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

三、维修售后

★1、质保 2 年。

16. 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

一、用途

★1.1 仪器原理:利用流动注射(FIA)的原理:在封闭的管路中向连续流

动的载流注入一定体积的样品，试剂与样品在混合圈中反应，然后流过检测器来实现自动化分析。

★2. 试剂包要求：每种检测项目配置试剂包，试剂包无需称量，开包溶解即用，一种试剂包对应一种方法。

3、自动进样器

★3.1 配置四针同时进样三维 XYZ 型自动进样器，四针进样，满足四个通道同时检测，可自动补液，进样器样品位 ≥ 300 位。

3.2 要求样品盘上可放置 50mL 样品位 ≥ 40 个，多项目检测时样品无需进行试管分装转移，一次进样动作四通道同时进行检测。

二、技术参数：

4.1 系统采用内置在线紫外消解、在线加热和蒸馏、在线蒸馏液冷凝、在线萃取、在线透析等装置。

4.2 在线蒸馏和在线萃取采取膜分离装置，采用 $0.2\ \mu\text{m}$ 孔径 PTFE 膜进行相分离，高效分离气相/液相、水相/有机相，每次使用前无需镀膜等手工处理。

4.3 在线冷凝采取内置式电子冷凝装置，快速冷却气态样品。

4.4 在线加热采用电加热方式，内置数字式温度控制系统。

4.5 进液系统使用压力自调节式整体压盖泵技术 ≥ 12 通道。

4.6 仪器采用双光束检测器，每个通道都包括一个专用的检测器，波长范围 340-1100nm，噪音： $\leq 0.0006\text{Au}$ ，漂移： $\leq 0.001\text{Au}$ ，还包括一个流通式比色皿，光程 10-30mm。

4.7 采用自适应光学系统，根据检测方法波长自动调节，同时根据波长可自动增益调节光强。

4.8 仪器配套的化学流路板呈水平设计，不可有倾斜角度。

4.9 仪器具备漏液监测功能，设有漏液传感装置，进液系统、化学流路板一旦发生漏液可自动停止仪器运行，提示故障情况。

4.10 软件系统：可实时监控检测仪器状态，各检测处理单元实时状态可视化显示，实现自我诊断故障维护相关功能；检测结果可以转换成至少 5 种以上常

用文件格式，包括 pdf、xlsx、doc 等。

4.11 所有管道使用 PTFE 塑料管, 具有良好化学惰性, 不易沾染。

5. 主要分析项目的具体技术性能指标

5.1 分析项目：挥发酚（含蠕动泵、六通阀、化学分析模板、双光束检测器、温控仪）

方法原理：在线蒸馏 4-氨基安替比林光度法

要求：膜分离在线蒸馏装置，内置式电子冷凝装置

线性范围：0.002 - 0.2 mg/L （最高 5.0 mg/L 应分段测量）

MDL：≤0.0003 mg/L

样品分析频率：20 样/小时

精密度：≤ 1%

5.2 分析项目：总氰化物/氰化物（含蠕动泵、六通阀、化学分析模板、双光束检测器、在线加热装置、在线消解装置）

方法原理：在线蒸馏异烟酸-巴比妥酸光度法

要求：膜分离在线蒸馏装置、在线消解模块

线性范围：0.002 - 0.2 mg/L （最高 10.0 mg/L 分段测量）

MDL：≤ 0.0005 mg/L

样品分析频率：20 样/小时

精密度：≤ 1%

5.3 分析项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含蠕动泵、六通阀、化学分析模板、双光束检测器）

方法原理：在线萃取亚甲基蓝光度法

要求：双在线膜分离装置

线性范围：0.025 - 1.0 mg/L （最高 10.0 mg/L 分段测量）

MDL：≤0.010 mg/L

样品分析频率：≥20 样/小时

精密度：≤ 2%

5.4 分析项目：氨氮（含蠕动泵、六通阀、化学分析模板、双光束检测器、在线加热装置）

方法原理：水杨酸光度法

线性范围：0.01 - 5.0 mg/L（最高 20.0 mg/L 分段测量）

MDL：≤0.003 mg/L

样品分析频率：≥50 样/小时

精密度：≤ 1%

5.7 分析项目：六价铬（含蠕动泵、六通阀、化学分析模板、双光束检测器）

方法原理：二苯碳酰二肼光度法

线性范围：0.004 -1.0mg/L

MDL：≤0.002 mg/L

样品分析频率：≥35 样/小时

精密度：≤2%

5.5 分析项目：硝酸盐氮/亚硝酸盐氮（含蠕动泵、六通阀、化学分析模板、双光束检测器、镉柱）

方法原理：在线镉柱还原重氮偶合光度法

要求：镉柱还原

线性范围：0.01 - 2.0 mg/L（最高 20.0 mg/L 分段测量）

MDL：≤ 0.002 mg/L

样品分析频率：≥40 样/小时

精密度：≤ 1%

5.6 分析项目：正磷酸盐（含蠕动泵、六通阀、化学分析模板、双光束检测器、在线加热）

方法原理：磷钼兰光度法

特别要求：具有在线加热功能

线性范围：0.01 -2mg/L（以 P 计）

MDL：≤0.005 mg/L（以 P 计）

样品分析频率：≥30 样/小时

精密度：≤2%

5.7 分析项目：硅酸盐（含蠕动泵、六通阀、化学分析模板、双光束检测器、在线加热装置）

方法原理：硅钼蓝光度法

线性范围：0.02 -2.0mg/L

MDL：≤ 0.01 mg/L

样品分析频率：≥30 样/小时

精密度：≤ 2%

5.8 分析项目：铁离子（含蠕动泵、六通阀、化学分析模板、在线加热系统、双光束检测器）

方法原理：邻菲罗啉光度法

线性范围：0.01-1.0mg/L（以 P 计）

MDL：≤ 0.005mg/L

样品分析频率：≥60 样/小时

精密度：≤3%

5.9 分析项目：铝离子（含蠕动泵、六通阀、化学分析模板、在线加热系统、双光束检测器）

方法原理：铬天青光度法

线性范围：1.0-10.0mg/L（以 P 计）

MDL：≤ 0.5mg/L

样品分析频率：≥45 样/小时

精密度：≤5%

5.10 分析项目：总硬度（含蠕动泵、六通阀、化学分析模板、双光束检测器、在线加热装置）

方法原理：钙镁指示剂光度法

线性范围：10-400mg/L

MDL: $\leq 4\text{mg/L}$

样品分析频率: ≥ 60 样/小时

精密度: $\leq 3\%$

6、主要配置要求: 配置可检测挥发酚、氰化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氨氮、六价铬、硝酸盐、亚硝酸盐、正磷酸盐、硅酸盐、总硬度、总碱度、硼、总凯式氮、总凯式磷、铁离子、铝离子、钙离子项目的单独或组合分析模块, ≥ 298 个样品位的四模块同时测定自动进样器 1 套, 试剂启动运维包 3 套、溶剂过滤器 1 套, 超声波清洗器 1 套, 真空泵 1 套, 台式商用电脑, I7 及以上 CPU, 1TB 及以上硬盘, 4GB 及以上内存, 集成显卡, 21.5 寸及以上显示器 1 套, A4 黑白激光打印机 1 台, 一体式硒鼓, 单面打印, 打印速度 $\geq 18\text{ppm}$, 操作手册工具箱 1 套。

三、维修售后

★1、质保 2 年。

17. 全自动洗瓶机

一、用途

1. 全自动清洗设备, 利用高温、高压水持续喷淋器皿内外表面, 结合清洗液的作用, 清洁器皿内外污物, 进水、清洗、排水、烘干全自动完成, 无需人工干预;

二、技术指标

2. 清洗后有机物残留 $< 0.1\text{mg/L}$, 金属离子残留 $< 0.02\text{mg/L}$;

3. 外壳材质 304 不锈钢, 清洗腔材质 316L 不锈钢, 内腔镜面设计, 外壳无铆钉连接;

4. 整机立式设计, 占地小, 且可站立操作;

★5. 大容积清洗内腔 $\geq 220\text{L}$, 具有更大的清洗量和更大的清洗能力;

6. 清洗腔可放两层清洗篮架, 清洗篮架自由组合, 上下层篮架可互换, 可将篮架单独放于下层清洗较高器皿;

7. 门体内嵌双层中空钢化玻璃门, 隔热降噪, 能全面实时看到内部清洗情况;

8. 7寸超大彩色液晶屏，触摸操作，中文和英文界面；
- ★9. 清洗功能具有12个标准程序和99个自定义程序，标准程序均可独立设定、修改清洗参数，自定义程序还可自主设置中文、英文、数字等名称；
10. 控制系统三级权限设置，不同层级须密码进入，密码可修改；
- ★11. 配备欧洲原装进口高温循环水泵，出水量800L/min，扇叶耐高温处理，可在93℃下工作基本无衰减；
- ★12. 两层清洗采用两路平行供水，中央分水的清洗结构，不采用顶部一路进水，确保两层清洗篮架以及每个清洗篮架的所有喷柱水压均匀，出水高度一致，不同位置器皿清洗的结果一致；
- ★13. 清洗篮架中央没有竖直接水管，方便器皿摆放，节省空间，篮架喷管喷柱平行分布，清洗量更大；
- ★14. 清洗篮架通用性、可替换性强，上下层均可放置，喷水口分布更灵活；
- ★15. 清洗篮架同主机为弹性连接，接头为聚四氟乙烯材质，耐酸碱，耐高温，化学性质稳定，对清洗影响小；
- ★16. 清洗舱内置双层360°旋转喷臂，形成无死角扇形水幕，全面消除清洗死角；
17. 设备具有自清洁功能，整个清洗过程异常情况有报警，同时有记录，便于后期检查和追溯；
18. 内置排水泵，清洗循环结束后可迅速排水，配合水封设计，防止污水逆流；
19. 注射式热风干燥，空气经过滤加热后从出水管路直接导入器皿内部，干燥更快；
20. 干燥空气经过99.99%的高效过滤器，避免二次污染，空气加热温度室温~120℃可调；
- ★21. 可配在线电导率仪实时监测水质，保证清洗效果
- ★22. 配有双蒸汽冷凝装置，防止工作过程中向实验室内排放热蒸汽污染实验环境；

23. 设备程序具有自检功能，设备具有单个部件运转测试功能，可实现对每个工作部件的实时检测；

24. 水温控制：室温~99℃；

25. 配置两个清洗篮架，可以同时放入设备内清洗

26. 配备清洗液和中和液各一桶；

27. 纯水制备系统

27.1 RO 反渗透水指标：离子截留率：96%-99%（使用新 RO 膜时），有机物截留率：>99%，当 MW>200 道尔顿，颗粒和细菌截留率：>99%

27.2 DI 去离子纯水指标：电阻率：10-16MΩ·cm，总有机碳(TOC)：<10ppb

27.3 重金属离子(ppb)：<0.01ppb

27.4 细菌：<0.1cfu/ml

27.5 颗粒物(>0.22 μm)：<1/ml

27.6 产水量（25℃）：45 升/小时

27.7 出水口：2 个：RO 反渗透水、DI 纯水

27.8 全自动微电脑控制系统，LED 液晶屏全程实时显示动画式工作状态

27.9 运行状态直观易读，可实时显示冲洗、制水、水满、缺水和检修状态

27.10 高亮度背光式 LCD 在线电阻率测试仪，实时监测 DI 去离子水水质

27.11 全自动 RO 膜防垢冲洗程序，延长 RO 膜使用寿命

★27.12 无水、水满报警，源水、RO 水、超纯水（参数可设定）超标报警，耗材寿命终结报警，故障自动检测、报警

27.13 RS232/USB 接口（选配），自动记录一整年水质资料，整机符合 GLP

★27.14 内置 2 只 15 升压力水桶，节省实验室空间，安装维护更加方便，可加配外置大容量储水桶，满足不同水量需求

★27.15 不锈钢喷塑机箱，杜绝腐蚀和生锈，确保机体的清洁，复合 GLP 规范

配置：洗瓶机 1 台、清洗篮架 2 个、纯水制备系统 1 台、清洗液 1 桶、中和

液 1 桶

三、维修售后

★1、质保 2 年。

18. 移动空气灭菌站

一、技术参数：

- 1、人机共存，动态持续灭菌
- 2、风速（高、中、低）可调
- 3、工作模式（手动、自动、定时）可调
- ★4、滤网更换自动提醒
- 5、液晶显示器，液晶触摸屏开关
- ★6、实时显示空气中气溶胶数、温度、湿度等多种关键性指标
- ★7、具备物联网系统，具有本地空气质量数据追溯与记录功能

二、主要技术参数

- ★1、CADR：1706.4 m³/h（提供检测报告）
- 2、白色葡萄球菌除菌率（30m³实验舱，1h）：100%（提供检测报告）
- 3、肺炎克雷伯氏菌除菌率（30m³实验舱，1h）：99.99%（提供检测报告）
- 4、黑曲霉菌除菌率（30m³实验舱，1h）：99.99%（提供检测报告）
- 5、自然菌消亡率（30m³实验舱，1h）：>99.77%（提供检测报告）
- 6、自然菌消亡率（60m³实验舱，1h）：≥99.77%（提供检测报告）
- 7、自然菌消亡率（120m³实验舱，1h）：≥98.87%（提供检测报告）
- 8、一次通过 PM_{0.5} 净化率：100%（现场检测）
- ★9、人冠状病毒杀灭率（30m³ 实验舱，1h）>99.99%（提供检测报告）
- ★10. 新型冠状病毒杀灭率（30m³ 实验舱，1h）>99.99%（提供检测报告）
- 11、H₃N₂ 流感病毒杀灭率（30m³实验舱，1h）：>99.99%（提供检测报告）
- 12、绿脓杆菌除菌率（30m³实验舱，1h）：>99.99%（提供检测报告）
- 13、紫外线泄露量强度（装置周边 30cm 处）：0 μw/cm²（提供检测报告）
- 14、臭氧浓度：<0.003mg/m³（提供检测报告）

15、紫外线辐照强度（1cm处）：21150 $\mu\text{w}/\text{cm}^2$ （提供检测报告）

16、鲍曼不动杆菌除菌率（30m³实验舱，1h）：>99.99%（提供检测报告）

（三）、局域网物联网参数。

- ★1、实时动态 24 小时实时监测空气质量；空气质量数字化。
- ★2、检测目标物为 PM0.5 颗粒物，可直接转换成洁净度。
- ★3、局部多台设备同时监控，数据智能分析。
- ★4、数据手机端可视，操作方便。
- ★5、在显示器能实时显示监测空气质量，同时可将信息上传至手机上。

四. 维修售后

- ★1、质保 2 年。

19. 智能电热板

一、设备要求：

1. 加热输出功率：2600W
2. 板上测温，加热温度范围：室温-350℃
3. 温度控制：PID 数显
4. 加热温度控制精准度：±0.1
5. 板面各点温差：±2℃
6. 加热速度：6.9 秒/℃
7. 加热板材质：碳化硅、硬度大于维氏 20（耐各种酸碱及腐蚀性空气，无损坏可重复使用）
8. 两个热区：主加热区：300*400(mm)；副热区：300*60*2+510*60*2(mm)
9. 电压：220V
10. 工作频率：50Hz。
11. 如遇故障自动断电、报警
12. 安全：多层绝缘保护
13. 边框材质：ABS
14. 重量：27kg

三、售后维修:

- ★1、质保 2 年。

20. 智能厌氧微生物培养系统

一、技术参数:

1. 功能：主要用于制造厌氧（氧浓度为 0%）、微需氧（氧浓度为 6%）和特殊氧气（1%-15%）比例的厌氧环境，适用于厌氧菌、微需氧菌和细胞培养等。

2. 工作条件及尺寸:

2.1 工作环境温度： 10-35℃；

2.2 工作环境湿度： 20- 80%；

2.3 电源： 220V ± 10% ， 50 Hz± 1。

2.4 外形尺寸（L×W×H）： ≤335mm×250mm×330mm

3. ★同 1 套系统可同时满足厌氧菌项目和微需氧菌项目的气体环境制备，不同项目程序可实现一键自动切换；项目切换时间≤10 秒，中间无需更换气瓶。

4. 适用检测项目：用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4789 要求的空肠弯曲菌，溶血性链球菌，双歧杆菌，乳酸菌和志贺氏菌检测；还可用于饮用天然矿泉水中的产气荚膜梭菌等需要厌氧、微需氧及特殊氧气浓度培养菌的分离培养。

★5. 可快速达到培养条件：“微需氧”条件 ，最快≤2 分钟；“厌氧”条件，最快≤4 分钟；

6. 弯曲菌培养：系统采用“驱动增强过滤法”实现对弯曲菌的优化分离，配合弯曲菌培养专用智能厌氧罐及专用夹具，可一键生成弯曲菌培养最适气体环境。

7. 操作方式

7.1 采用彩色操作屏≥4 吋，内置软件支持用户菜单式选择培养项目。

7.2 菜单包括弯曲菌培养、厌氧培养、微需氧培养及“特殊氧气比例气体培养环境生成”。

7.3 菜单式选择，一键启动，自动生成。

7.4 内置 MCU 实现每次开机时对软件系统和内置气阀硬件性能自检，自检时间≤5 秒。

8. 控制器（主机）

8.1 含真空泵、培养罐接口和气瓶接口及编程控制组件。

8.2 编程控制组件：所有的程序参数，如真空压力，反应气体压力，抽气注气循环次数都可通过控制器编程控制；编程后整个微需氧/厌氧条件生成过程自动运行，一键启动，中间无需人为干预。

★8.3 “弯曲菌培养”芯片组件：编程后整个“弯曲菌培养”气体条件生成过程自动运行，一键启动，中间无需人为干预；生成“弯曲菌培养”气体条件最快 \leq 2 分钟。

9、气体消耗量：可达到微需氧 \leq 2 L/12 平皿；厌氧 \leq 7L /12 平皿；

10、多功能多规格培养罐可选：培养罐清澈透明方便观察，每只培养罐均可支持多种培养应用，包括厌氧、微需氧等；支持 \geq 6 种规格培养罐可选，包括小型培养罐（单罐放置 6 皿 ϕ 9cm 培养皿）、中型培养罐（单罐放置 12 皿 ϕ 9cm 培养皿）、中型双孔培养罐（单罐放置 24 皿 ϕ 9cm 培养皿）、弯曲菌培养罐（单罐放置 8 块弯曲菌培养双孔培养皿）、微生物鉴定专用培养罐（单罐放置 4 块酶标板/细胞培养板/鉴定条培养板）、大型培养罐（单罐放置 36 皿 ϕ 9cm 培养皿或四个 250ml 三角瓶或 8 包均质袋）等。

11. 培养罐配套多种支架：适用于培养皿、双孔培养皿、微生物鉴定板条及三角瓶等微生物实验载体。

★12. 可连接罐体：微生物培养系统可配套 1-100 个罐体，每个培养罐可提供不同培养环境，每 1 个罐体均可独立控制。罐体容量 1.5L-7.5L 范围内 \geq 6 种容量选择。

★13. 质控及质量检测：软件 QA 质控程序， \geq 5 级质控：罐体连接、输入气体压力、罐体泄漏、罐盖密闭性及厌氧催化剂活性质控。

14. 可根据实际工作量增加不同数量和不同大小的培养罐；可增加气罐连接并进行相应软件升级。

15、系统配置：

15.1 系统主机：1 台

- 15.2 系统控制组件（含弯曲菌培养芯片组件）及质控软件：1 套
- 15.3 小型培养罐： 2 个
- 15.4 小型培养罐配套不锈钢培养皿夹具（培养皿可放置 6 皿， $\phi 9\text{cm}$ ）： 2 套
- 15.5 中型培养双罐： 2 个
- 15.6 培养双罐配套不锈钢培养皿夹具（可放置通用培养皿双叠 24 皿， $\phi 9\text{cm}$ ）： 2 套
- 15.7 弯曲菌培养专用培养罐： 1 个
- 15.8 不锈钢培养夹具（可放置 8 块弯曲菌培养双孔板）： 1 套
- 15.9 二级气体减压阀： 1 个
- 15.10 钯颗粒催化剂： 6 袋
- 15.11 催化剂专用烘箱： 1 台
- 15.12 赠送 8L 标准厌氧混合气： 1 瓶

二、维修售后

- ★1、质保 2 年。

21. 生物安全柜

一、技术参数：

- 1、II 级 A2 型生物安全柜，30%气体外排，70%气体循环；
- 2、工作区宽度适合 1-2 人操作；
- 3、前窗 10 度倾角设计，方便操作；
- 4、所有污染部位均应处于负压状态或被负压通道和负压通风系统包围；
- 5 玻璃门上沿有气幕保护，防止工作区内外气体交互；
- 6、凹盘式工作台，防止液体倾洒后外溢；
- 7、主过滤器：采用进口品牌超高效过滤器 ULPA，工作区洁净度等级 10 级；
- 8、前窗玻璃：使用光学透视清晰、清洁和消毒时不对其产生负面影响，抗冲击性强的防紫外线钢化玻璃；
- 9、可插拔式电源线，方便更换并保证操作人员安全；
- 10、底脚不锈钢材质，无裸露螺纹，清洁方便，防止微生物滋生；

11、负压通道专门设计异物过滤装置，防止纸屑等异物通过负压通道进入风机/过滤器影响产品正常运行

12、风机：高性能静音风机，可自动根据过滤器堵塞情况调节转速，保证下降气流恒定；

13、风速：下降风速 $\geq 0.28\text{m/s}$ ；流入风速 $\geq 0.55\text{m/s}$ ；

14、照明：采用 LED 灯管照明，方便耐用，使用时间为普通荧光灯的 5 倍以上；

15、人员保护：碘化钾法测试，前窗操作口的保护因子 $\geq 1 \times 10^6$ ；

16、产品保护：用 YY0569 标准规定方法测试，在琼脂培养皿上的枯草芽孢杆菌芽孢不超过 2CFU；

17、交叉污染保护：用 YY0569 标准规定方法测试，在琼脂培养皿上的枯草芽孢杆菌芽孢不超过 1CFU；

18、实时数字显示系统运行情况，其中下降气流流速和流入气流流速同时显示；

19、前窗玻璃手拉式开启，不得使用电控，以保证断电时能及时关门防护；

20、打开前窗后，紫外灯应自动关闭，风机、荧光灯自动开始运行；关闭前窗后，风机和荧光灯自动关闭；

21、可预约紫外灯消毒时间，自动运行；

22、用数字显示过滤器剩余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剩余 10%时自动提示； /

23、可查询紫外灯累计工作时间，以便确定更换时间；

24、有开门高度警示功能，开门超高或过低均有声光报警提示；

25、有监测气流波动功能，气流波动超过 20%有声光报警提示；

26、有关门监测功能，未关严门有声光报警提示； /

27、有过滤器监测功能，利用过滤器阻力变化监测过滤器寿命，堵塞或破损均有声光报警提示

28、具有国家药监总局颁发的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书；国际 EN12469 认证和 CE 认证。

二、维修售后

- ★1、质保 2 年。

三、商务条件：

- ★3.1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培训。

- ★3.2 交货地点：阿克苏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3.3 付款方式：

本项目供货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待设备全部到货、安装并调试验收合格后供方开具全额发票支付剩余 60%；须向采购人提供质量保证承诺函。

- ★3.4 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缴纳合同金额 7%的履约保证金。

- ★3.5 验收：

3.5.1 货物运抵现场后，采购人将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中标人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3.5.2 货物由中标人进行安装，完毕后，采购人应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安装完毕后，证明货物以及安装质量无任何问题，由采购人组成的验收小组签署验收报告，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3.6 培训：待所有设备安装完成后，中标人免费为采购人提供操作手册并培训操作人员，其中包括讲解产品的结构以及原理、产品的使用以及维护保养，直至操作人员能够独立的操作使用，培训人次不少于 5 人次，质保期内每年不少于 2 次培训。

★3.7 售后服务：中标人应提供及时周到的售后服务，应保证每季度至少一次上门回访、检修；中标人接到用户服务要求后，1 小时内响应，8 小时内到达现场，保证在 24 小时内处理完成问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目录

1. 投标函
2. 投标报价一览表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 投标人基本情况
7.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8.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0. 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11. 商务条款偏离表
12. 技术参数、规格偏离表
13. 供货组织情况及实施方案
14.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书
15. 其它证明材料
16. 声明函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

致：_____ (招标人)：

根据贵方为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要求，签字代表 _____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__ 份、副本_____ 份 (电子版投标文件光盘_____ 份，U 盘_____ 份) 并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完整、真实。

在此，签字代表承诺如下：

1、我方在详细阅读招标文件各项要求，根据对应采购内容及采购要求规定愿以投标总价：¥_____ (人民币大写：_____) 完成本项目全部货物、运输、安装、培训及相关服务。

2、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 个日历天。在投标有效期内我方同意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投标文件对我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5、若我方取得中标资格，愿以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6、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2.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报价（元）	小写： ¥： _____
	大写： _____
供货期(日历天)	_____天
投标保证金	_____元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 1、请严格按此“投标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投标人报价时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报价要求并自行考虑市场风险以及价格合理性。
- 2、合价之和即为投标总报价，合价依据为分项价格表计算得出。
- 3、投标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报价应与投标函一致。
4. 此表另须单独递交一份用于唱标。

3.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 型号	单价（元）	数量	总价（元）	生产厂家	可附图 片
总计							

（此表可延长）

-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投标人据实填写投标货物的品牌、规格、型号等，否则视为不响应。
 3.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明细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类型: _____

地 址: _____

营业期限: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投标人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招标人）的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和参加整个招标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单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附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附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人签字：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若公司法人前来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可以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6、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姓名		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员工总人数	
类型		其中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营业期限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登记机关				
经营范围				

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资格审查所需相关材料的复印件。（投标人可根据本表自行编制）

7.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投标人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附件（格式自拟）

8.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平台及国家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仔细阅读了贵方关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的招标文件，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招标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我方中标，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商务技术文件）

10. 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类似项目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已结算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视为无效投标。
2. 对于已完项目，投标人应提供收到的中标通知书或双方签订的合同。
3. 此表后附中标通知书或供货合同复印件，原件现场备查。

11、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正偏离/负偏离/ 不偏离	说明
1				
2				
3				
.....				

- 注：** 1、应与文件要求逐条对应填写。
 2、本表如填写不完，可以续页。
 3、商务条款包含：供货期、投标有效期、响应文件份数、投标保证金、付款方式、质保期、售后服务等。
 4、商务条款偏离表若有一项出现负偏离的，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2、技术参数、规格偏离表

序号	文件要求技术参数、规格	投标技术参数、规格	正偏离/负偏离 不偏离	说明
1				
2				
3				
4				
5				
.....				

注：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如实逐条一一对应填写实质性响应情况,非实质性技术指标如有未响应,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其为负偏离;

2、本表如填写不完,可以续页。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3. 供货组织情况及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14.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书

（格式自拟）

15. 其它证明材料

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认为对其参与评审有利的其它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16. 声明函

(非中小微企业不提供)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说明：填写本声明函时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投标人不满足此要求则无须提供，一旦提供将视为满足其要求，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三)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说明:填写本声明函时应仔细阅读《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投标人不满足此要求则无须提供,一旦提供将视为满足其要求,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第七章 代理合同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单项）

协议编号:2022-0708-133641

委托采购方（甲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受托代理方（乙方）：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就甲方（文号：[2022]1191号）委托乙方采购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本协议。

一、委托期限

委托期限为2022-07-08起至2022-09-08止。

二、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采用以下方式：

委托代理费支付方式：，收费标准：

三、档案保存

由受托代理方负责保存档案，保存期限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十五年

四、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

- 1、依法发布采购信息及相关公告
- 2、根据委托采购方提供的需求，依法审查，并编制，发布采购文件
- 3、依法组织采购活动：组织实施资格预审，发布采购文件，组织答疑会（组织踏勘现场），接受投标（或谈判，报价文件），代管投标保证金，依法组建评审小组，组织开标评审活动，提交评审报告，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向受托代理方提供采购所需的有关技术，服务需求等资料，并对本政府采购项目和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
- 2、对受托代理方实施的委托代理事项有监督和质疑的权利，但不干涉受托代理方的采购行为，并按规定履行有关保密的责任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负责发布采购信息，抽取专家，组织成立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询价小组，协助委托采购方制定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 2、接受委托采购方的采购项目，指定专人与委托方联系，负责项目的具体组织和实施：发布公告，组织预审，编发采购文件，组织开标，评标，定标等

七、委托协议终止

- 1、委托代理期限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协议，如一方需要变更协议的，应和另一方协商，并就变更事项签署书面文件，若双方就变更事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双方仍应依本协议约定，继续履行，否则视为违约。
- 2、所有有关本协议的补充合同，修改均需要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确认方为有效，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 3、本协议于下列任一情形出现时终止：
 - (1) 委托代理期限届满双方决定不再委托的；
 - (2) 双方协商一致提前终止的；
 - (3) 一方未履行或违反依据本协议所应承担的义务，经另一方给予一定期限仍不履行义务或不予采取补救措施，致使另一方依据本协议的预期利益无法实现或协议继续履行没有必要，另一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协议；

八、违约责任

- 1、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各项义务的，甲方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限期改正，提前终止本协议等措施，并保留追究乙方其它法律责任的权利。
- 2、由于乙方未履行本协议所约定的义务导致甲方采购活动失败的，采购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九、其他

- 1、委托代理各方分别指定1名工作人员为本项目的授权经办人和项目负责人，代表各方收受、审查和签署有关采购文件，具体联系和协调处理采购过程中的有关事务。
- 2、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解除。

八、违约责任

1. 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各项义务的，甲方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限期改正、提前终止本协议等措施，并保留追究乙方其它法律责任的权利。
2. 由于乙方未履行本协议所约定的义务导致甲方采购活动失败的，采购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九、其他

1. 委托代理各方分别指定1名工作人员为本项目的授权经办人和项目负责人，代表各方收受、审查和签署有关采购文件，具体联系和协调处理采购过程中的有关事务。
2.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解除。
3. 本协议一式2份，委托方和代理方各执1份
4. 其他

1/2

甲方（公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公章）	新疆卓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新龙	法定代表人	张建伟
地址	阿克苏市建设路24号	地址	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依干其乡依干其村府九路7号凤泉河畔西区（市直统建房）3号楼2504室
电话	0997-2556906	电话	15292348006
签订日期	2022-07-08	签订日期	2022-07-08